

桃園縣政府文化局標準作業流程說明  
文化局桃園館第一、第二展覽室團體導覽預約申請

作業流程	步驟說明	表單、附件	作業期限
1. 申請人填寫團體導覽預約申請表	申請人填列相關資料，至本縣線上申辦整合系統提出申請： (1) 預約申請表	文化局桃園館第一、第二展覽室導覽預約申請表【(民)表一】	隨時受理。
2.1 承辦人確認	承辦人確認申請預約當日是否已有其他單位或團體預約。	無	隨時辦理 並隨時回覆
2.2 無法預約	通知無法預約。	無	
3. 通知申請人同意預約	同意預約並通知申請人。	無	
4. 預約時間至現場	預約時間至文化局桃園館第一展覽室。	無	
5. 導覽服務	專人現場解說導覽服務	無	